

卿本多情

中国古代名人情感轶事

姜狼·著

陕西人民出版社

你侬我侬，忒煞情多；情多处，热如火；把一块泥，捻一个你，塑一个我，将咱两个一齐打碎，用水调和；再捻一个你，再塑一个我。我泥中有你，你泥中有我；我与你生同一个衾，死同一个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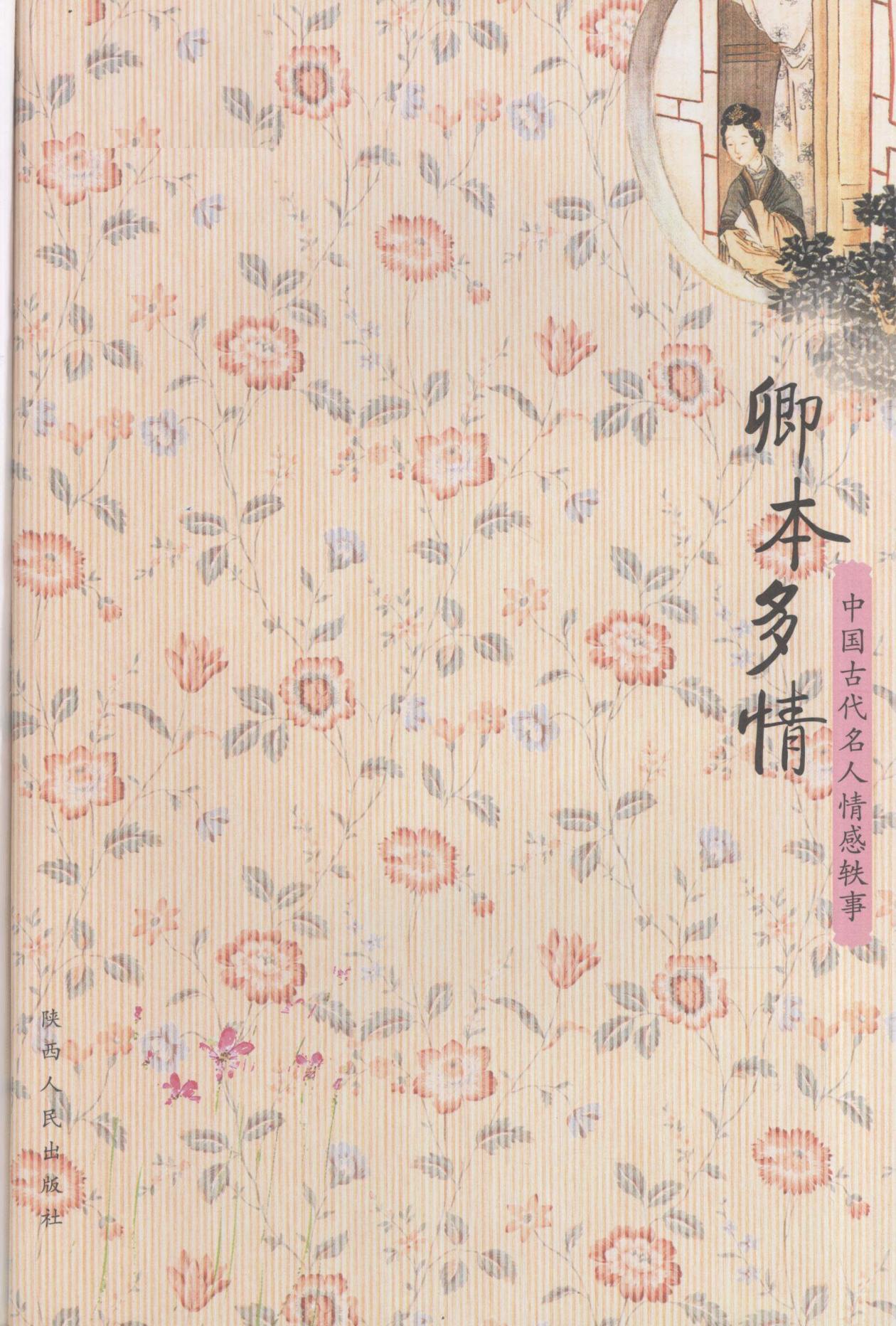


天涯社区
www.tianya.cn

天涯社区 (www.tianya.cn) 推荐

中国古代名人情感轶事

卿本多情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卿本多情：中国古代名人情感轶事/姜狼著.—西安：
陕西人民出版社，2009

ISBN 978-7-224-08856-4

I. 卿… II. 姜… III. 名人一生平事迹—中国—古代
IV. K820.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036776号

卿本多情·中国古代名人情感轶事

作 者：姜 狼

特约编辑：云 科

责任编辑：关 宁 王 倩

书籍装帧：哲 峰 谢 晶

出版发行：陕西人民出版社

地 址：西安北大街147号 邮编：710003

制 版：陕西华夏电脑设计制版有限公司

印 刷：陕西航天通力彩印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787mm×1092mm 16开 13.5印张

字 数：204千字

版 次：2009年4月第1版 2009年4月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224-08856-4

定 价：25.80元



序

人都是有感情的，或者说得直白一些，人都是欲望的奴隶，无论你是名流贤达，还是贩夫走卒。关于这个问题，古代圣贤们看得都很透彻。孔夫子在《礼记·礼运篇》谈道：“何谓人情？喜、怒、哀、惧、爱、恶、欲，七者弗学而能。饮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稍后在战国时代，有个年轻的哲学家告不害，在与孟子进行辩论的时候，也说过：“食色，性也。”

问题在于，具体的个人，所处的社会环境不同，个人的性格也千差万别，其欲望自然有高低之别。古代人也好，现代人也好，都不可能逃脱欲望的征服。

说到古人，话题就来了。我们谁也没有见过古人的模样，我们不知道他们在说些什么，想些什么，每天都在干些什么。我们所有的，只是那一本本沾满历史尘埃的书，或一幅幅泛黄的画卷，它们并不能给我们以最真实的答案。

不过这种朦朦胧胧的状态，反而给了我们更大的想象空间。人都是有八卦精神的，越是无法了解的事物，越想通过各种途径去窥视，来满足自己的好奇。

俗话说，有人的地方就有名人，古今中外，莫不如此。说到古代名人，那可太多了，而且什么样身份的人都有，有名皇帝，名后妃，名大臣，名将军，名文人，等等。在看厌烦了所谓正史中个个呆板的面孔后，古人们的逸闻趣事就成了让我们解乏的好办法，好比吃完了大餐，来一盘果点，开胃！

古代名人们的感情非常丰富，业余生活多姿多彩。当然，有的以喜剧收场，让我们捧腹大笑；有的以悲剧收场，让我们无限感叹人生的造化。

不管是古代的名男人，还是名女人，反正只要是出名的，普通人就会来兴趣。把他们的逸闻趣事作为茶余饭后的谈资，也不失为乐事一桩。

我们的口号是：“因为八卦，所以快乐！”

废话不多说了，在进入正题之前，且先欣赏一阙好词，某非常喜欢的刘龙洲之《水调歌头》：

春事能几许，密叶著青梅。
日高花困，海棠风暖想都开。
不惜春衣典尽，只怕春光归去，片片点苍苔。
能得几时好，追赏莫徘徊。
雨飘红，风换翠，苦相催。
人生行乐，且须痛饮莫辞杯。
坐则高谈风月，醉则恣眠芳草，醒后亦佳哉。
湖上新亭好，何事不曾来。



目 录

烽火戏诸侯	(1)
李季捉奸	(6)
丑女钟离春自荐做王后	(10)
幼女皇后张嫣	(14)
主人翁和绿帽子	(19)
才女传奇——班昭毁誉参半的人生	(24)
烈女荀采	(29)
邓绥的皇后之路	(33)
洛神赋	(38)
石崇和翩凤	(46)
王导藏娇	(50)
巧治悍妇	(54)
买粉公子和卖粉女郎	(58)
纺织婢出身的皇太后	(63)
强硬的面首	(67)
南齐皇后何婧英	(69)
一个差点当上皇后的男人	(73)
宣华夫人陈氏和隋炀帝杨广的孽缘	(79)
醋坛子	(84)
打金枝	(87)
桃花缘	(92)

杜秋娘传奇	(97)
李福偷情	(101)
步非烟红杏出墙	(105)
千古一贤张夫人	(112)
韩熙载巧设美人计	(117)
王安石救美	(122)
章惇脱险虎狼窝	(125)
暗香疏影	(129)
戴复古骗婚	(135)
姑爷智赚老丈人	(140)
严蕊的硬骨头	(143)
薄命才女萧观音	(148)
两次红杏出墙的唐括定哥	(153)
樊事真践诺刺左目	(158)
老妻少夫的幸福生活	(162)
嘉靖皇帝与宫女的不伦之恋	(169)
戚继光的一场爱情谈判	(174)
老太婆棒打小鸳鸯	(179)
龚鼎孳和顾横波的故事	(184)
曾春姑伤心韩江畔	(189)
郑板桥纳妾	(194)
新娘调包计	(199)
瞿太太认干妈	(205)

烽火戏诸侯

说到中国历史上的亡国之君，一般都是从秦二世嬴胡亥开始说起，胡亥之后，跟着一大帮倒霉鬼，经常被后人从史书中揪出来，好一顿臭骂，以为后世之戒。

其实在秦二世之前，也有一大把的亡国之君，如果算上那些小得不能再小的诸侯国，何止成百上千，不过因为年代过于久远，所以名气都小了些，有些基本湮没无闻。

秦朝之前的亡国之君中，有三位最著名，想不知道都不行。第一个是夏朝的履癸，也称夏桀，大禹的不肖子孙。第二个是商朝的帝辛，说这名字大家肯定一头雾水，他还有一个名字叫商纣王，呵呵。第三个，名字就简单多了，周幽王姬宫涅。

这三位败家子真够有本事的，祖宗打下来的几百年江山，到他们手上，全给报销了。虽然周朝名义上存在时间最长，但周朝真正的统治时间也就是西周那两百多年，东周早就划给了春秋和战国。

不过要说这三个败家子确实是聪明过人，他们把祖传的家业给糟蹋完了，临死前还要拉个背黑锅的。这三位背黑锅的都是女人，被后史称为“红颜祸水”，陪夏桀升天的是妹喜，陪商纣升天的是妲己，周幽王也不寂寞，有超级美女褒姒陪他玩，虽然最终没陪他上天堂。

至于这个褒姒的出身，传说夏朝末年有两条神龙飞到宫中，留下了一摊唾沫就飞走了，后来这摊唾沫变成了一条大蜥蜴，导致一个六七岁的小宫女怀孕，生了个女婴，被丢弃在了路边，后被人带到了褒国，因为褒国国君姓姒，所以这个女婴就叫褒姒。

这种鬼怪故事，听听一笑也就罢了，千万别当真，现代人哪还信这个？褒姒应该就是褒国人，后来周幽王姬宫渥讨伐褒国，当时周朝是天下第一大国，褒国哪里是对手，被揍得落花流水。褒人无奈，只好认输，为了讨好周幽王，褒人便把褒姒献给了周幽王。

看样子褒姒入周时的年龄并不大，所以当时周幽王也没拿她当回事，养在后宫里。直到幽王三年，也就是公元前779年，幽王有回吃饱了撑的没事干，就到后宫里溜达，结果就发现已经扯开身条的褒姒。

褒姒长相如何，史书没有详细记载，但像褒姒这等级别的女人，不用说也是“闭月羞花、沉鱼落雁、倾人国倾人城”，任何一个男人看到她，都会立刻流口水。

周幽王本就是个好色之徒，当他看到褒姒时，口水直流，估计比当初那两条神龙的口水还要长。周幽王没想到这个小丫头三年不见，居然生就这副绝色，一边流着口水，一边和褒姒成了好事。

褒姒当初被褒人送到周朝，就是准备侍奉周天子的，天下可能会有成千上万个她这样的女人，可周天子却只有一个。跟了周王，她就是人世间最尊贵的女人，这个道理，褒姒自然知道，她紧紧地抓住周幽王，其实不用她费心思，周幽王已经被她给迷倒了。

周幽王和褒姒基本天天都厮混在一起，时间一长，他们的劳动就产生了丰硕的果实，王子伯服诞生了。周幽王见他最心爱的女人给他生了个大胖小子，笑得嘴都合不上了。

褒姒虽然最受幽王宠爱，但褒姒的名分却只是小老婆，周朝的半边天是周幽王的王后申姜，并且王后给幽王生了个太子姬宜臼，就是后来的周平王。

可幽王却向来不太喜欢这娘俩，只是以前还没有得到褒姒，所以得过且过。现在有了褒姒和伯服，加上他的佞臣虢石父为了拍褒姒的马屁，经常给幽王加小灶，幽王也早就有这个心思，也觉得该到了更新换代的时候了。

周幽王下令，废掉申姜后的后位，同时废掉了太子姬宜臼，立褒姒为后，姬伯服为太子。这样做对一向老老实本分的申后和姬宜臼来说极不公平，但对周幽王来说，和以前没有任何区别，王后还是王后，太子还是太子，只

不过换了个人罢了。

周幽王虽然把褒姒当姑奶奶一样供着，就差立牌坊了，但褒姒什么都好，就有一样是周幽王的心病，使他百思不得其解：褒姒不会笑。无论是在正式场合，还是在床第之间，褒姒从来就没笑过。周幽王的头发都想没了，办法还是一点没有，褒姒依然冷漠如冰。这下周幽王可傻眼了，不会有什毛病吧？

不知道是周幽王自己的主意，还是狗头军师虢石父想的招，抑或是其他狗腿子献的策，办法总算想到了。这办法便是，周幽王下令在城外的烽燧台上放火，命各地诸侯火速前来“勤王救驾”。

烽燧就是烽火的意思，烽燧制度是古代军事史上的重要组成部分，古代交通不畅，如果有重要军情，而时间又相当紧促的情况下，在烽火台上放几把大火，烟火直冲云霄，周边诸侯或军队看到烽火，就会立刻出兵。周朝的政治制度是天子驻京师，诸侯分处四边，不仅在政治、经济上要听命于天子，军事上也是如此。

所以镐京的烽火台上突然燃起熊熊大火，周边诸侯一看，知道镐京有急，天子有难，那还了得，急忙率兵从四面八方赶到镐京救驾。可当兄弟们狼狈不堪地来到京城时，却都傻了眼，哪里有什么敌寇入侵，连个影子也没见着，只看到周幽王和他的新任王后褒姒正瞪着大眼看着他们。

周幽王为了讨褒姒的欢心，故作捧腹状：“这帮鸟人真够蠢的，朕让他们来，他们就屁颠屁颠地来了，哈哈，真是笑死朕了。”边笑边斜着眼看褒姒的动静。

褒姒以前之所以不笑，也许是因为周幽王逗她的招根本就不可笑，没想到这次周幽王的馊主意居然奏效了，褒姒在城上看到诸侯们呆若木鸡的样子，不由得仰天大笑。这就是历史上著名的烽火戏诸侯的典故。

她倒是爽了，诸侯们知道了真相，鼻子差点都气歪了，个个脸都气绿了，无不暗骂周幽王，有这么耍人的么？周幽王只管美人高兴，可不管你们不高兴，挥挥手都给打发回老家去了。

周幽王见这招还真灵，于是只要他用其他法子逗不笑褒姒，就会使出这个绝招。诸侯被天子给耍过一次后，无不怀恨在心，以后再见到烽火，都认

定是周天子在拍褒姒的马屁，根本就没人来。

周幽王这头只顾给褒姒当孝子贤孙了，早把废后申姜甩到了九霄云外，也许他都记不起来申姜曾经做过自己的王后。申姜性情温和，虽然被废，但没有什么怨言，只是默默地存在着。但申姜的老爹申侯可不是省油的灯，他看到女儿无端被废，对周幽王恨之人骨。

为了报复周幽王，在幽王在位的第十一年，即公元前771年，申侯联合了同样不老实的缯国和西边的犬戎等部联合攻打镐京。周幽王继位以来，昏庸无道，不仅终日沉迷褒姒的美色，又宠信佞官虢石父，弄得民不聊生，国势衰败不堪。

各路反兵齐聚镐京城下，准备进京发财。这回周幽王可是百爪挠的了，自己再宠爱褒姒，总要先顾小命要紧。急忙在烽火台上放火，希望诸侯看到烽火，急来救驾。

诸侯们上次被他们给耍了，气到现在都没消下去。当诸侯们看到烽火再起的时候，第一反应就是：天子又吃饱犯病了。他们可不会再上这个当，白白给褒姒当跑龙套的，去了恐怕连份盒饭也混不上，全都撂了挑子，一个来的都没有。

周幽王的兵本就不多，再加上诸侯都没有来救驾，各路叛军没费多大工夫，就拿下了镐京，周幽王也被活捉了，五花大绑的送到申侯面前。申侯见着仇人，分外眼红，将荒淫误国的姬宫渥骂得狗血喷头。虽然姬宫渥是周天子，但申侯到底没放过他，将周幽王斩于骊山脚下。

太子姬伯服也死于乱军之中。至于“红颜祸水”褒姒，犬戎在镐京大发了一笔横财后，按照事前的约定，带着数不清的珍宝，连同褒姒，一起回到了西部，下落不明。

周幽王归天了，西周也结束了，但周朝的“气数”还没完。虽然此时控制朝政的是申侯，但恐怕他自己也明白，凭他的威望，还尚不足以君临天下，只好抬出来周朝后人。

当然这人也不是外人，就是周幽王的废太子，也是他的外孙姬宜臼，胳膊肘从没有向外拐的道理嘛。诸侯奉着姬宜臼来到东边的雒邑（今河南洛阳），继续经营姬家的江山。

至于迁都雒邑，放在台面上的理由是要避开强大的犬戎，镐京离犬戎太近了。但真正的理由却是经过犬戎的掠劫，镐京已成一片废墟，不适合做都城，只好东迁。

周幽王宠爱褒姒，以失信亡国，成为历史笑柄。但周幽王也算没做赔本买卖，自己的儿子姬宜臼依然是大周天子，继续给他传香火，虽然东周的存在仅仅只是名义上的。

李季捉奸

韩非是战国时代著名的思想家，他的法家思想带有唯物主义色彩。《韩非子》一书是中国法家思想的集大成之作，对中国历史产生了非常重大的影响。中国历代帝王表面上尊奉儒家思想，但实际上无不以法家思想治天下。换句话说，就是以儒治人，以法治国。

在我们的印象中，韩非在生活中是个不苟言笑的人。因为口吃，话本就不多，加上天天板个面孔，实在是很难把他和风流轶事联系在一起。不过今天讲的故事倒不是韩非本人的，而是从他呕心沥血的《韩非子》一书中找到的。

《韩非子·内储说下》记载了这样一个非常有趣的故事，这个故事的主人公是燕国人，名叫李季。看样子李季的家境不错，他有个特别的爱好，就是喜欢旅游，经常外出，游览祖国的大好山河。

出门旅游没什么不好，但李季有个特别的地方，就是喜欢一个人到外面溜达，常常把如花似玉的老婆丢在家里守活寡，兼看家门，也省了请人看家的费用。李季以为老婆是个贤妻，丢在家里也挺放心，他哪知道老婆根本不是个省油的灯！

李妻本就对李季三天两头朝外跑心怀不满，天知道他在外面有没有别的女人，是不是外出打野食去了。刚开始老婆还能忍耐，心想丈夫去个两三天回来也没什么，没想到李季旅游成瘾，把家当成了旅馆，吃饱了拍拍屁股就走，那谁能受得了。时间久了，老婆便起了二心，她是个女人，有追求幸福的权利，既然丈夫不能满足她，那她只好自己想办法了。

李妻在当地也算是一枝花，不知馋得多少先生们流了八尺长的口水，可

惜人家名花有主，这些人只好暗骂这朵鲜花插在了牛粪上。算其中一位先生交了狗屎运，被李妻看上了，想必也是个美男，不一定能比过宋玉，但肯定要长得比左思好看一些，不然李妻也不会看上他。

《韩非子》中称这位先生为“士”，在春秋战国时代，“士”是处在公卿大夫和普通平民之间的一个社会阶层，也就是所谓“天子之臣为诸侯，诸侯之臣为大夫，大夫之臣为士”。从后文称其为“公子”来看，当是个家境比较殷实的富家少爷，就直称为某公子吧。

某公子平白交上了这场桃花运，哪还有不愿意的？这等偷香窃玉的美事，平时想都不敢想，今天送上门了，那还客气什么。二人你来我往，勾搭成奸，成天鬼混在一起。李家的一班奴仆也可能被李妻给收买了，对二人通奸根本就睁只眼闭只眼，有时还要给他们放风，看情况李季在家中的威信还不如他老婆高呢。

每当李季出门旅游时，都由李家仆人跑到某公子家报信：“我家主人出去了，公子可来与夫人成就好事。”某公子大喜，虽然这样偷偷摸摸的勾当做起来非常不爽，但总比没得吃要强，凑合着吃吧，便乐颠颠跑到李家。李妻早就等得不耐烦了，骂一声死鬼怎么才来，某公子流着口水傻笑，二人立刻开始配合工作，嘿咻嘿咻……

没想到有一天，这对野鸳鸯正在沐浴爱河的时候，突然就见一个侍女慌慌张张地闯进来，喘道：“不好了，夫人公子，主人回来了。”二人一听，脑袋嗡的一声，差点没昏过去。大家都是有身份的人，要是被苦主当场捉奸，传出来还不丢死了人。李妻赶快让某公子穿上衣服离开，可惜晚了，他们已经听到李季的脚步声，知道李季进屋了。完了，出不去了，看样子要丢人了。

不过到底还是侍女冰雪聪明，眼珠一转，便有了主意。轻声告诉他们：“夫人公子不要急，奴婢倒有个办法。”二人急道：“快说，这次如果脱险，一定重赏你。”侍女笑道：“公子不要穿衣服了，赶快把头发解开，光着屁股走出去。”

李妻差点没把口水吐到侍女脸上：“什么狗屁主意，这不让那个死鬼当场捉住？”侍女笑着摇头：“夫人听我说完，主人肯定会看到公子，又肯定

会来问我们是怎么回事，我们都说是没看见，反正人已经走了，主人也没有证据。”这对狗男女大喜，虽然这主意馊了点，但只要能脱险就行。

某公子定了定神，把衣服交给侍女，脸皮一厚，走出内室，以光的速度在李季面前一闪，转眼就出门了。李季先生正在客厅休息，正琢磨着怎么半天不见老婆。还没等他起身进内室，就见一个披头散发的裸体男人在自己面前疾走过去。

没穿衣服的男人……

没看花眼吧？李季以为白日见了鬼，吓得站了起来。又仔细一回想，不是鬼，肯定是个男人，而且看样子很面熟，就是想不起来是谁。自己不在家的时候，家中居然有个不穿衣服的男人，他顿时明白了，老婆趁他外出的时候，在家偷汉子，让自己当了乌龟。

那还不恼怒？李季想追那个裸男，可惜他早就跑没影了。李季只好回到内室，看老婆怎么圆谎。进到内室，却看到老婆跟没事人一样，和侍女说说笑笑。李季面色阴沉地在屋中来回转着，看能不能发现什么破绽，什么都没有，某公子的衣服早就被藏了起来。

李季转过头来，问老婆：“刚才出去的那个裸男人是谁？”李妻到底是个见过世面的人，野食她都敢偷，何况这点小 case。李妻反客为主，骂道：“什么男人？你在外面又喝酒了吧。你成天不在家，是不是在外面有女人？这日子还能不能过了？不能过就离婚，老娘守够了活寡！”

李季被老婆骂得一头雾水，什么乱七八糟的。他知道这种事老婆肯定不会承认，便又问侍女：“你们看到了吗？”侍女早就和李妻串通一气，更不会承认：“主人说什么裸男？我们只侍候主人一个男人，除了主人，还有哪个男人敢在我们家中一丝不挂？”

都没看见这个裸男？难道自己真的看花了眼？李季半信半疑地嗫嚅道：“难道我真是撞见了鬼不成？”李妻巴不得他这样说，见有了话缝，立刻搭上话：“肯定是你这几日走得乏了，精神恍惚，看走眼了，你看到的肯定是鬼。你们说呢？”李妻故意问侍女。

“是啊是啊，主人撞见了鬼。”侍女齐声答道。

这回该李季发毛了，这等晦气的事怎么就让他撞上了，回家还没喝上口

热茶呢。李季哭丧着脸，在屋中团团转：“白日见鬼，大不吉利，这下可如何是好？”

李妻早就怨恨李季，正愁设法出气，想此时不如将计就计，趁机好好戏弄他一下，也算解了老娘心中这口恶气。便装着同情，温柔地说道：“其实我还是非常爱你的，你可是我们家的主心骨、大栋梁，你要是出了事，可让我怎么活。”李妻话锋一转：“驱鬼的办法倒是有的，只是你不要嫌脏。”

李季对见鬼说已经深信不疑了，急急地问：“有什么办法快说？”李妻叹了一口气道：“我听老辈人说过，如果白日撞了鬼，可以用畜生的粪便沐浴，这样就可以去掉身上的邪气。”

李季听了，眉头一皱，暗骂：“什么馊主意。”不过也没有其他的办法，不能让鬼缠身，他还年轻，大好日子还没活够呢，便让侍女到外面取些猪狗马牛的粪便来，准备洗个狗屎浴。

侍女没想到夫人会出这个绝招，忍住笑，去刮来了一大堆畜生的屎尿，倒在一个大桶里。李季也不讲究了，脱光衣服就跳进了桶里，忍着刺鼻的骚臭和恶心，快乐快乐地洗了一个狗屎浴。

李妻见丈夫真做了二百五，差点没笑到肚痛，心中那叫一个痛快：“死鬼，让你平时不待见老娘，今天且把你耍个够。”可怜的李季哪知道这是老婆设的计，洗完后，李季先生紧紧地握住老婆的手，好久都没松开，饱含深情地说道：“老婆，谢谢啊！”

丑女钟离春自荐做王后

说到中国历史上的丑皇后，也许我们第一个想到的应该是贾南风，这个引发西晋八王之乱的“黑颜祸水”。贾南风有多丑，且看以下这两段“证词”。第一段证词的提供者是贾南风的公公晋武帝司马炎，“贾氏女丑而短黑”；第二段证词是不知道贾南风从哪搞来的一个漂亮小面首说的，“短形青黑色，眉后有疵。”贾南风的丑，放在历史上也是重量级的。

要说贾南风丑到这个程度已经够惊世骇俗的了，不过贾南风在齐宣王的王后钟离春面前一站，那就是“美若天仙”了。贾南风不就是个头矮、长得黑、瓦青脸么，这算什么，看看史料上对钟离春的评价吧。

钟离春是齐国无盐（今山东东平）人，所以世人也称她钟无盐。《列女传·辩通传》记载，钟离春“人极丑无双，臼头，深目，长壮，大节，卬鼻，结喉，肥项，少发，折腰，出胸，皮肤若漆”。钟离春长成这个模样，别说吓人了，就是半夜撞见了赶路的鬼，鬼都得吓得扑通一声跪倒，磕头如捣蒜，大叫“姑奶奶饶命！”

人不可貌相，海水不可斗量，钟离春长的是丑，但这又如何？钟离春是历史上有名的贤后，不仅“心灵美”，治国能力放在皇（王）后堆里也是一流的。

这不算最狠的，尤其让人欣赏佩服的是她无与伦比的自信，她能狂妄到什么程度？即使她长了这么一副吓死鬼的“尊容”，这个到了四十岁还嫁不出去的丑大妈居然敢公然闯进王宫，向齐宣王田辟疆自荐，要做齐国的王后！更可怕的是，她居然成功了！

说到齐宣王，那也是战国时代响当当的一路枭雄，齐国有名的贤君明